

(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)

1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仁	115	速偵	87	不能安全駕駛	嘉一分局	陳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5	速偵	88	不能安全駕駛	嘉二分局	林○有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5	速偵	90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吳○貴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15	速偵	89	不能安全駕駛	水上分局	洪○原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6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莊○育	聲請簡易判決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2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愛	115	速偵	107	不能安全駕駛	嘉一分局	王○傳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偵	1123	竊盜	嘉一分局	紀○廷	起訴
愛	115	速偵	97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S ○ ITHONG EKKACHAI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5	不能安全駕駛	布袋分局	蕭○彥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3	竊盜	朴子分局	侯○文	不起訴 不得再議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3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愛	115	速偵	95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許○揚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偵	935	竊盜	布袋分局	林○銘	起訴
愛	115	偵	935	竊盜	布袋分局	盧○國	起訴
愛	115	速偵	104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羅○源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0	不能安全駕駛	民雄分局	吳○展	聲請簡易判決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4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愛	115	速偵	98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劉○聖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99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王○銘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2	不能安全駕駛	中埔分局	蕭○強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101	不能安全駕駛	水上分局	黃○瑞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15	速偵	94	不能安全駕駛	民雄分局	李廖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5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愛	115	速偵	96	不能安全駕駛	嘉二分局	羅○毅	聲請簡易判決
秋	115	偵	78	妨害自由	嘉一分局	江○諺	不起訴 得再議
宿	114	偵	12739	詐欺等	嘉一分局	何○武	起訴
宿	114	偵	13942	竊盜等	水上分局	廖○賢	簽結
書	114	偵緝	581	詐欺等	苗栗分局	李○毅	起訴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⁶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書	114	毒偵	1087	毒品防制條例等	朴子分局	高○維	起訴
書	114	偵	2329	詐欺等	嘉一分局	許○評	不起訴 得再議
秋	115	偵	334	詐欺等	嘉二分局	黃○威	不起訴 得再議
秋	115	偵	80	妨害自由	嘉一分局	江○諺	不起訴 得再議
明	114	毒偵緝	236	毒品防制條例等	朴子分局	陳○聖	無施傾向處分不得再議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法檢察署公告

7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明	114	毒偵	1188	毒品防制條例	民雄分局	陳○恩	移送他管
誠	115	速偵	92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呂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4	偵	15051	交通過失傷害	嘉一分局	劉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15	速偵	93	不能安全駕駛	朴子分局	陳○智	緩起訴處分職權再議
誠	115	速偵	91	不能安全駕駛	水上分局	余○宏	聲請簡易判決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8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誠	114	偵	14616	交通過失傷害	民雄分局	林○興	不起訴 得再議
誠	114	偵	13577	竊盜	民雄分局	梁○君	起訴
誠	114	偵	14319	竊盜	嘉二分局	梁○君	起訴
收	114	偵	14337	妨害自由等	朴子分局	侯○卿	不起訴 得再議
收	114	偵	13450	妨害名譽等	民雄分局	吳○琳	不起訴 得再議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

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公告

9

股別	偵查案號		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姓名	偵結要旨
	年	字	號				
收	113	偵續	205	誣告	南高分檢	何○耀	起訴

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8 日